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965　　证券简称:天保基建　　公告编号:2014-62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孙亚宁董事长、路昆董事、王宝琨董事、薛晓芳董事、范春明独立董事、段宝森独立董事、张文林独立董事全部亲自出席了本次董事会。

公司董事长孙亚宁、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夏仲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德强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615,226,762.40	5,291,349,995.53	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46,294,668.63	2,604,999,015.44	63.0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6,687,246.63	243.38%	1,389,902,410.18	95.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4,746,056.87	1,043.82%	262,557,137.74	185.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4,556,644.37	1,042.61%	262,339,584.87	19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55,192,604.67	-316.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1,000.00%	0.30	13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1,000.00%	0.30	13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4%	增长2.33个百分点	7.50%	增长3.82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0,070.50	罚款和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72,517.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合计	217,552.87	--

1.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979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45%	519,087,178	0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5%	61,000,000	61,000,000	质押	61,000,000
兴业证券—光大银行—兴业证券鑫享定增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87%	39,080,000	39,080,0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5%	35,800,000	35,800,000		
宝盈基金—平安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创赢一期11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46%	34,900,000	34,900,000		
深圳同方知网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5%	34,800,000	34,800,000		
永赢基金—宁波银行—永赢永恒一期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44%	34,750,000	34,750,000		
永赢基金—宁波银行—永赢永恒二期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44%	34,750,000	34,75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其他	1.56%	15,700,000	15,700,000		
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7%	6,720,000	6,72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519,087,178				人民币普通股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6,25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3,923,8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阳民	3,152,600				人民币普通股	
安保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安保资本中国成长基金	2,888,999				人民币普通股	
陈雪东	2,5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海纳鑫宝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230,352				人民币普通股	
李日丁	2,203,150				人民币普通股	
雒俊龙	1,991,023				人民币普通股	
安保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安保资本中国策略成长基金	1,551,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其他9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其它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中雒俊龙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截至2014年9月30日,股东雒俊龙共持有公司股份1,991,023股,占公司总股本0.29%,其中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41,023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950,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1)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中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共2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	报告期初约定购回交易		报告期内约定购回交易		报告期末约定购回交易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赵阳民	450	0.45	-162	0.16	288	0.29
李日丁	128	0.13	0	0.00	128	0.13

(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中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共1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	报告期初约定购回交易		报告期内约定购回交易		报告期末约定购回交易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赵阳民	73.5	0.07	0	0.00	73.5	0.07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科目	报告期末数	报告期初数	增减变动比率	增减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962,314,068.11	974,818,677.24	101.30%	报告期内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
应收账款	1,254,807.13	1,922,603.46	-34.73%	报告期内收回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	5,989,320.69	1,062,136.63	463.89%	报告期内项目保证金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719,803,211.62	464,803,985.64	54.86%	报告期内金海岸C04项目进行出租
固定资产	119,188,788.54	384,183,694.52	-68.98%	报告期内金海岸C04项目由固定资产转让投资性房地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498,706.50	64,340,188.96	-58.81%	报告期内预缴所得税增加
应付账款	286,507,363.33	420,071,080.45	-31.80%	报告期内支付工程款
预收账款	442,661,580.71	972,046,136.44	-54.46%	报告期内结转收入增加
应交税费	-37,857,013.62	-58,146,117.98	-34.89%	报告期内预缴税费减少
应付利息	0.00	358,750.00	-100.00%	报告期内归还银行贷款
其他应付款	603,254,093.27	1,101,971,382.70	-45.26%	报告期内归还控股股东借款
其他流动负债	71,766,678.42	46,770,763.63	53.44%	报告期内预提土地增值税增加
长期借款		200,000,000.00	-100.00%	报告期内归还银行贷款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8,937,178.00	692,337,178.00	45.73%	报告期内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相应增加注册资本
资本公积	1,890,797,264.66	813,427,331.29	132.45%	报告期内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会计科目	2014年1-9月份	2013年1-9月份	增减变动比率	增减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389,902,410.18	711,346,076.75	95.39%	报告期内加快销售,加大去库存,部分已售商品房结转收入
营业成本	859,584,985.94	473,282,992.06	81.62%	报告期内结转成本增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7,829,354.70	71,986,333.62	119.25%	报告期内结转税金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281,566.90	-36,360.61	874.37%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
财务费用	-15,699,149.70	-1,963,714.59	699.46%	报告期内利息收入增加
利润总额	350,228,369.35	128,912,837.29	171.68%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
所得税	87,671,231.61	37,051,199.85	136.62%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
净利润	262,557,137.74	91,861,637.44	185.82%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4年4月29日,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7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了31,66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41,203.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806.61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9,396.99万元。2014年5月22日,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31,660万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2014年8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10,312.98万元。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36,577.89万元,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9,077.89万元。

2.公司债券发行进展情况

2014年6月1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和《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不超过16亿元人民币,且不超过发行前最近一期末公司净资产额的40%。公司债券发行方案中涉及发行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调整事项已经2014年10月9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4年10月27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方案。截至披露日,公司债券发行事项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3.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审核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8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公司《六届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48)、《关于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审核报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天保财务公司的存款为21,746.85万元。

4.已在临时报告中披露的事项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天保房产与天津空港经济区土地局签署《天津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AF-09045号终止合同》,同意天保房产参与被收回宗地的竞拍。	2014年01月16日	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公司《五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2)、《关于天津空港经济区土地局收回公司全资子公司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3)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24,583.05万元收购天保投资公司持有的中天航空公司60%股权。因协议签署日《评估报告》尚未办理完毕备案手续,双方同意,标的股权的最终转让价格以备案价格为准。	2014年07月29日	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公司《六届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46)、《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47)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大幅上升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26,500	-- 30,000	16,725.79	增长	58.44%	-- 79.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 0.33	0.24	增长	20.83%	-- 37.50%
业绩预告的说明	前三季度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同时四季度部分商品房将满足收入确认条件,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预计较上年同期将有较大增长。					

五、证券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1.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7月1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山东投资者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和项目销售情况
2014年08月04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天津投资者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和投资情况
2014年08月15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上海投资者	询问公司半年度经营情况
2014年09月18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广州投资者	询问公司债发行进展情况

八、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孙亚宁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65　　证券简称:天保基建　　公告编号:2014-64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同向大幅上升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58.44%-79.36%	盈利:16,725.79万元
	盈利:26,500万元-30,00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9元-0.33元	盈利:0.24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未经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前三季度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同时四季度部分商品房将满足收入确认条件,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预计较上年同期将有较大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2014年1至12月准确财务数据以公司公布的2014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65　　证券简称:天保基建　　公告编号:2014-63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14年10月17日以书面文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同时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4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公司全体董事孙亚宁先生、路昆先生、王宝琨先生、薛晓芳女士、范春明先生、段宝森先生、张文林先生共7人亲自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亚宁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同意朱岚恒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同意夏仲昊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不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对朱岚恒先生、夏仲昊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同意聘任王维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王维行先生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八日

附:王维行先生简历

王维行,男,1957年8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中专学历,高级工程师。1981年至1999年历任天津六建四分公司工区工长、项目经理、副经理。1999年至2007年历任天津建工总承包公司项目经理、生产部部长、分公司经理、副总经理。2007年至2009年历任天津金融城开发公司建管部部长、总助、副总经理。2009年至2010年任天津天保置业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至2014年历任天津天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王维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公告编号:2014-54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黄友清	独立董事	因公务请假	梁戈夫
林仁聪	独立董事	因公务请假	张志浩

公司负责人肖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聪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新雨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924,659,250.14	5,780,391,901.73	-1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99,784,414.06	1,346,258,572.73	-10.8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32,050,837.53	-29.39%	2,072,625,404.64	-2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3,433,235.77	-260.67%	-145,811,417.40	-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3,666,666.35	-223.64%	-153,342,039.34	-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879,022,403.24	-460.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266.67%	-0.51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266.67%	-0.51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6%	减少了10.09个百分点	-11.45%	增加了3.06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42,927.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68,130.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9,564.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1,356.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9,126.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0,483.22	
合计	7,530,621.9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65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宁振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47.71%	136,768,800	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	6,230,879	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	4,032,581	0		
中国农业银行—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1%	2,616,605	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2,016,00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富成长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1,592,144	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1,514,956	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浦江之星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二期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0%	1,146,900	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983,400	0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977,465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南宁振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36,76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768,8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6,230,879				人民币普通股	6,230,879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32,581				人民币普通股	4,032,581
中国农业银行—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616,605				人民币普通股	2,616,605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6,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富成长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92,144				人民币普通股	1,592,14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514,956				人民币普通股	1,514,956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浦江之星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二期	1,146,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6,9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83,400				人民币普通股	983,400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77,465				人民币普通股	977,46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大股东南宁振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帐款:增加42.07%,主要原因:白砂糖赊销量增加所致;

预付帐款:增加49.30%,主要原因:预付给农民农资款增加所致;

存货:增加85.88%,主要原因:白砂糖库存量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366.11%,主要原因:应付建行资产收益权融资款即将到期所致;

未分配利润:减少130.03%,主要原因:1-9月亏损所致;

营业收入:减少28.76%,主要原因:产业结构调整,浆纸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减少27.18%,主要原因:产业结构调整,浆纸销量减少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减少56.29%,主要原因:白砂糖、蔗渣浆及机制纸销量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减少27.46%,主要原因:产业结构调整,部分企业职工减少,人工成本降低所致;

财务费用:减少43.23%,主要原因:银行贷款额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增加84.83%,主要原因:处置固定资产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增加811.16%,主要原因:处置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拟在广西联合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转让方式出售公司所持有南宁侨虹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50.14%的股权。南宁侨虹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首次挂牌价将不低于2.6亿元。详见公司于2014年7月26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截至本报告期末,南宁侨虹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尚未转让完成。

2.南宁云鸥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原为我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我公司原持有其95.24%股权。公司以自有资金154.94万元收购南宁云鸥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其他两方股东合计持有的4.76%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南宁云鸥物流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详见公司于2014年8月8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公告》。截至本报告期末,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

3.重要事项概述: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2014年08月08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实施了公司债券"12南糖债"2014年付息方案。	2014年09月10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2014年10月18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8月13日	公司总部五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天弘基金、长盛基金、长江证券、平安证券	介绍了公司的基本情况并回答了相关提问。
2014年09月03日	公司总部五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瑞银证券	介绍了公司的基本情况并回答了相关提问。
2014年09月24日	公司总部五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期货有限公司	介绍了公司的基本情况并回答了相关提问。

六、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1、将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调整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资产负债表中新增"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追溯以前年度,将"资本公积"、"少数股东权益"中属于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调整到"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肖凌

二〇一四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911 112109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12南糖债　　公告编号:2014-55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10月17日通过书面送达、传真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2、召开会议的时间:2014年10月29日上午9:00。

会议召开的地点:公司总部五楼2号会议室。

会议召开的方式:举手表决。

3、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2人,独立董事黄友清因公出差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并授权独立董事梁戈夫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林仁聪因公出差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并授权独立董事张志浩代为行使表决权)。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肖凌先生。

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4人。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关于签署资产收益权转让合同补充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南宁江南支行签署《资产收益权转让合同补充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关于新增广西鹏华商业股份有限公司0.5亿元商业承兑汇票结算额度的议案;

同意给予广西鹏华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增加0.5亿元人民币的商业承兑汇票结算额度,有效期从2014年10月1日起至2017年9月30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

4、关于公司资产处置的议案;

同意公司处置资产,包括空调一台、玥阳糖厂牡丹牌小型救护车一辆。

该批设备帐面原值合计144,852.00元,截止至2014年8月,已提折旧140,410.44元,净值4,441.56元。

根据公司内部监督程序,公司内审部已出具了同意处置该批资产的意见,处置的相关手续按公司有关规定办理。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

5、关于公司2014/2015年榨季工作安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工商银行等15家银行申请合计人民币64.4亿元的授信额度。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911 112109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12南糖债　　公告编号:2014-56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10月17日通过书面送达、传真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

2.召开会议的时间:2014年10月29日上午11:00

会议召开的地点:公司总部五楼2号会议室

会议召开的方式:现场召开

3.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4人(其中,委托出席的监事1人,监事雷桂明因公务请假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并授权监事谢谨平代为行使表决权。)

4.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姚宏宇先生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资产收益